

# 孵化器运营服务购买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委托方）：柳州市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住所地（通信地址）：柳州市新柳大道企业总部大楼 AB 座

法定代表人：赵涛涛

联系人：覃智林

联系电话：0772-2671022

电子邮箱：

乙方（受托方）：柳州八戒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住所地（通信地址）：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 111 号新城智埠大楼 22 楼

法定代表人：向东

联系人：肖珍

联系电话：18680473063

电子邮箱：xiaozhen@zbj.com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向乙方购买科技型企业孵化培育服务之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 一、 服务内容

为积极响应柳州市、柳东新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推进产业提质升级，助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工作部署，乙方将充分利用平台优势、大数据优势和运营优势，以柳州八戒工场众创空间（位于新城智埠大楼 22 层，1704.53 m<sup>2</sup>）为载体，孵化培育科技创新型、高端服务型企业，主要围绕柳东新区“1+4+5”产业体系，招引新能源汽车产业，人工智能、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等领域的科技型企业，以及科技服务、智慧物流、商务会展、文化旅游、大数据五大现代服务业企业落地新区。孵化载体将重点培育入孵企业申报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和规上企业认定，为企业提供工商注册、财税、法律、专利申请、营销推广、企业咨询等服务，促进企业加快成长，打造科技型企业、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



## 二、 服务要求

1. 乙方作为项目服务方，将根据甲方制定的服务内容逐项开展招引、培育企业等工作。
2. 乙方应当于服务年度（以双方协议签订之日算起 12 个月为一个服务年度）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年度工作成果报告及佐证材料。
3.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报告及佐证材料的 1 个月内根据服务考核内容及验收标准对乙方进行联合考核，并发布年度考核结果通知。

## 三、 服务期限

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四、 服务费及支付

1. 服务费价格为：人民币 贰拾壹万元整（¥210000.00 元/年）含税，支付办法：甲方根据本合同第五条的约定考核完毕后，将年度考核结果通知乙方，并在通知送达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相应服务费。甲方以银行转帐方式将服务费汇入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户：

户名：柳州八戒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朝天门支行

账号：3100020719200445366

2. 乙方应当于甲方每次支付款项前向甲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 五、 服务考核内容及标准

### （一）服务考核内容及验收标准

考核内容	分值	考核指标	验收标准
新增企业注册数(家)	5	50	新增企业是指当前服务年度期间所新增注册企业；企业类型为提供工商注册、代税代账、资质认定、商标注册、专利申请、品牌设计、电商代运营、文化创意、营销推广、企业咨询、人力资源、软件开发、大数据、信息技术、科技服务、技术研发等现代服务业。 交付佐证材料为： 1、企业营业执照，且企业注册地址 100%为猪八戒网柳州园区所在的地址。 2、企业与运营公司的租赁合同。
园区企业总营收(亿元)	5	2	园区企业总营收，是指当前服务年度，注册地址为猪八戒网柳州园区所在地的企业年营收总和。 交付佐证材料为：园区企业财务报表。
园区企业总纳税(万元)	10	220	园区企业总纳税，是指当前服务年度注册地址为猪八戒网柳州园区所在地的企业年纳税总和（不含抵扣税）。 交付佐证材料为：企业完税证明或税局提供的证明材料。
科技型中小企业(家)	10	10	在协议期内，鼓励注册地址为猪八戒网柳州园区所在地的企业申报科技型中小企业。 交付佐证材料为：官网公示名单。
高新技术企业(家)	10	2	在协议期内，鼓励注册地址为猪八戒网柳州园区所在地的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 交付佐证材料为：官网公示名单。
规上企业培育(家)	10	1	在协议期内，乙方服务公司自身上规或猪八戒网柳州园区内注册的企业上规。 交付佐证材料为：新区统计部门提供的上规名单。
招商签约项目(个)	25	10	招引广西区外企业，要求区外法人或股东股份占比 25%以上。每个协议投资额 500 万元以上，每年投资额 3 亿元以上。 交付佐证材料为：签订投资协议并配合经发局完成企业备案登记（以投促局最终认定为准）
招商落地项目(个)	25	2	招引企业落地新区开展投资经营活动（有固定资产投资，购地、租赁厂房进行生产、装配等）。 交付佐证材料为：1、签订投资协议并配合经发局完成企业备案登记（以投促局最终认定为准）；2、签订购地购厂房合同、签订厂房租赁合同。

柳州



207001

企业孵化



合同专

45020901

## （二）服务考核标准

年度考核按照百分制进行，总分 100 分，各单项考核内容完成率高于或等于 90%，按考核分数=Σ考核内容完成率\*分值给予评分；单项完成率低于 90%时，该项得零分。其中，园区企业总纳税必须 100%完成。

## （三）考核结果

年度考核分数 $\geq 90$ 分视为合格，甲方则支付柳州八戒公司全额服务费；年度考核分数 $< 90$ 分，视为不合格，甲方按考核分数的百分比支付上一年度服务费，举例：如考核分数为 80 分，甲方则按  $80\% \times 210000$  元=168000 元支付上一年度服务费。

特别约定：如园区企业总纳税未 100%完成，则不论其他考核项目是否超过 90 分，甲方均不支付任何费用。

##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为乙方的服务提交便利和支持。
2. 协助乙方做好各单位协调配合工作，共同开展科技型孵化器运营服务工作。
3. 向乙方提供项目开展需要的相关材料。
4. 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并纠正乙方不规范的服务内容，提出建设和意见。

##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通过猪八戒网把甲方辖区列为重点服务区域，结合相关产业优势、产业发展需求精准推送企业资源，还将根据服务内容制定完善实施计划。

2. 保障项目所需的人才、技术和资源投入，全力推进项目落地实施，承诺完成本协议约定目标。

3. 应当在每个年度的前六个月或每年度结束后的次月 5 日前向甲方提交书面的半年度和全年度工作报告。

4. 乙方应当按时缴纳除场地租金以外的一切相关费用，并在年度考核结束后按时缴纳场地租金。若乙方未按时缴纳上一年度办公场地租金，甲方有权利单方终止下一年合作。

## 八、送达条款

1. 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通知、函件等文件以及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为本合同中双方注明

的通讯地址、电子邮箱。一方变更送达地址的，应当在变更之日起3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在收到变更通知前，原送达地址仍为有效送达地址。

2. 任何一方均有权采用邮寄送达或电子送达两种形式进行送达。采用邮寄送达的，应当通过中国邮政快递进行送达，自快递发出之日起的第五日视为送达。采用电子送达的，应当通过本合同注明的电子邮箱发出，自电子邮件成功发出之日起的第二日视为送达。电子送达与邮寄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九、争议解决

1.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双方通过诉讼解决争议的，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鉴定费及财产保全担保保险费等。

## 十、附则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与本合同相关的会议纪要、确认书、往来函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柳州市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5年9月5日

乙方（盖章）：柳州八戒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5年9月5日

